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041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RFUS-144注射液申报临床获得受理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RFUS-144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名称:RFUS-144注射液
二、剂型:注射液
三、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五、申请人: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查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受理号:CYHL2200246国、CYHL2200247国、CXHL2200248国、CXHL2200249国。

RFUS-144注射液临床拟用于治疗疼痛和瘙痒,是一种选择性阿片受体激动剂,国内目前尚无同类型产品上市。根据IQVIA数据统计,2021年,全球疼痛领域的市场销售额为34.77亿美元,其中阿片受体的镇痛药占比为66.8%。截至目前,宜昌人福该项目累计投入约为1,100万元人民币。

本次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后,自受理之日起60日内,未收到药审中心否定或质疑意见,方能按照已提交的方案开展临床试验,期间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苏双良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永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36,0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双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晶新能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022年4月2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双晶新能源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苏双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91MABLXTWQ1A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滴江路66号1幢研发中心233室
法定代表人:杨佳葳
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04月2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2-011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马亚先生的通知,获悉马亚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马亚	否	22,985,064	2022-4-22	9999-01-01	南充谕睿农业有限公司	100%
合计		22,985,064				10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马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2,985,064股,全部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96%。

三、本次股份质押原因

2022年4月8日,质权人南充谕睿农业有限公司与出质人马亚签署《股票质押合同》。根据《股票质押合同》,出质人同意将其合法持有的真视通股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出质给质权人,作为履行主合同义务的担保。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签署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四、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合同》;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2—049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19日起至2022年4月25日收盘,连续5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到25.07%。鉴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核查。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实达;证券代码:600734)自2022年4月26日开市起停牌,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2-009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厦门科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伟业”)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科华伟业	是	10,000,000	10.98%	2.17%	2021年6月18日	2022年4月22日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10,000,000	10.98%	2.17%	-	-	-

注: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二、累计质押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科华伟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成辉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陈成辉	78,723,124	17.06%	17,000,000	21.59%	3.68%	0	0	0	0
科华伟业	91,055,442	19.73%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69,778,566	36.78%	17,000,000	10.01%	3.68%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成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变动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票账户对账单。

特此公告。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22—00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 roadshow.cnstock.com/)和万得3C会议(https://peacall.wind.com.cn/1/BDtF)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网络互动形式
●为提高互动交流效果和效率,投资者可于4月28日前将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snow@bankofbeijing.com.cn),本行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将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并于2022年5月6日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2年5月6日下午15:00-17:00
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 roadshow.cnstock.com/)和万得3C会议(https://peacall.wind.com.cn/1/BDtF)
方式:视频+网络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霍学文先生,党委副书记、行长杨书剑先生、董事会秘书刘彦雷先生等高级管理人员及独立董事杨运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6日下午15:00-17:00登陆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和万得3C会议(https://peacall.wind.com.cn/1/BDtF)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

2、为提高互动交流效果和效率,投资者可于4月28日前将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snow@bankofbeijing.com.cn),本行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回答。

3、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和万得3C会议及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和主要内容。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6223826
联系邮箱:snow@bankofbeijing.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2-020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6日(星期二)至05月0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lin_zhao@whirlpool-china.com、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2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6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1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6日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裁梁惠强先生,财务负责人陈升弟先生,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董事会秘书赵林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至5月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lin_zhao@whirlpool-china.com、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赵林、孙亚萍
电话:0551-65338028
邮箱:lin_zhao@whirlpool-china.com、yaping_sun@whirlpool-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2-021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与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合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是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市场的长期合作客户。

2、基于国美电器在支付货款方面未按合同执行,长期出现延迟的情况,从2022年4月起支付货款情况持续恶化,加上近期资本市场波动,从而导致公司管理层对国美电器未来偿付能力的判断发生重大变化。为防止风险继续扩大,4月24日公司致函国美电器要求其立即支付到期货款,同日国美电器回函,但就支付到期货款无明确承诺;4月25日公司再次致函国美电器重申公司的主张,同日国美电器再次回函,仍然对支付到期货款未作任何安排。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对国美电器应收账款余额合计87,104,003元,扣除预提折让折扣(以双方实际商定后为准)后的净应收为82,358,021元。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决定自公告之日起终止与国美电器的商务合作。

3、国美电器是公司的客户之一,近三年(2019年至 2021年)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依次为:151,813,029 元、98,121,133元、79,584,128元,在公司销售占比分别为2.87%、1.98%、1.61%,呈逐年下滑的趋势。

4、公司将积极与国美电器协商处理终止商务合作后的相关事务,并采取相应措施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5、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一、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的情况

(一)国美电器成立于2003年4月2日;注册地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胡郎路80号1205室;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等销售。

(二)近三年(2019年至 2021年)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依次为:151,813,029 元、98,121,133元、79,584,128元,在公司销售占比分别为2.87%、1.98%、1.61%。2022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为8,812,967元。

二、本次终止合作的原因及背景

基于国美电器在支付货款方面未按合同执行,长期出现延迟的情况,从2022年4月起支付货款情况持续恶化,加上近期资本市场波动,从而导致公司管理层对国美电器未来偿付能力的判断发生重大变化。为防止风险继续扩大,公司经综合考虑决定终止和国美电器的商务合作关系。

三、本次终止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虽然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国美电器无法履行债务,公司可能会对坏账准备计提不足部分补计提坏账准备。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0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的基金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的基金增资的议案》。同意四川成都新津肆壹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四川肆壹伍基金”)认缴出资总额拟由115,000万元增加至120,100万元。新增出资额5,100万元分别由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500万元、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2600万元、何劲鹏以货币方式认缴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基于四川肆壹伍基金未来发展需要,四川肆壹伍基金拟扩大基金规模并变更合伙人结构。四川肆壹伍基金认缴出资总额拟由115,000万元增加至120,100万元。新增出资额5,100万元分别由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认缴500万元、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2600万元、何劲鹏以货币方式认缴2000万元。各合伙人通过确认,四川肆壹伍基金合伙人和出资额变化后,全体合伙人出资额如下: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四川香与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00	1.33%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4,400.00	53.62%
林芝永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2.49%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5.00%
宁波鸿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4.16%
杭州纳新春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50%
马清兰	3,000.00	2.50%
温州荣巽觉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50%
浙江集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67%
李丽卿	2,000.00	1.67%
福建奥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67%
厦门宝拓资源有限公司	2,000.00	1.67%
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1.2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4.16%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2,600.00	2.16%
何劲鹏	2,000.00	1.67%

2、各合伙人拟就上述变更事项重新签订《合伙协议》。

二、新增合作方基本情况

1、有限合伙人

(1)诸暨上德合利投资
企业名称: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艮塔西路138号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上德合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5月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MA29BNPX0Q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浙江盐业
企业名称: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88-2号127室
法定代表人:张腾飞
成立时间:2016年1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2DX9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何劲鹏
类型:自然人

何劲鹏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合伙协议主要变更条款

四川肆壹伍基金的合伙人发生变更后,《合伙协议》条款将做相应变更并重新签署,主要变更条款如下:

1、基金规模

原内容	变更后
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115,000.00万元	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120,100.00万元

2、有限合伙人

原内容	变更后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64400万元;林芝永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000万元;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0万元;宁波鸿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5000万元;杭州纳新春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000万元;马清兰认缴出资3000万元;温州荣巽觉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000万元;浙江集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福建奥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000万元;厦门宝拓资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李丽卿认缴出资2000万元;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000万元;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0万元。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64400万元;林芝永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5000万元;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0万元;宁波鸿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5000万元;杭州纳新春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000万元;马清兰认缴出资3000万元;温州荣巽觉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000万元;浙江集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福建奥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000万元;厦门宝拓资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00万元;李丽卿认缴出资2000万元;诸暨上德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1500万元;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600万元;何劲鹏认缴出资2,000万元。

除上述条款之外,其他主要内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2-00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七名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浦宝英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平台,能源板块在做优做强火电主业的同时,适当增加新能源业务股权投资。基于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内在价值的认可,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购入江苏新能股票。本次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概况如下:

(一)投资标的
江苏新能(SH.603693)股票。
(二)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三)投资方式
通过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等方式购入江苏新能股票。
(四)投资期限
公司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购入江苏新能股票,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实施期间及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江苏新能的股票。
(五)投资价格
本次投资不设定价格区间,公司将根据江苏新能股票近期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六)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七)关联关系
江苏新能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公司买入江苏新能股票,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规定的购买非关联人投资份额而形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情形,本次证券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浦宝英女士、张顺福先生和徐国群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保证企业科学发展,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10)17号)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制定了《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五名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实际出席监事五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松奇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平台,能源板块在做优做强火电主业的同时,适当增加新能源业务股权投资。基于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内在价值的认可,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购入江苏新能股票。本次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概况如下:

(一)投资标的
江苏新能(SH.603693)股票。
(二)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三)投资方式
通过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等方式购入江苏新能股票。
(四)投资期限
公司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购入江苏新能股票,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实施期间及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江苏新能的股票。
(六)投资价格
本次投资不设定价格区间,公司将根据江苏新能股票近期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七)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七)关联关系
江苏新能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公司买入江苏新能股票,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规定的购买非关联人投资份额而形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情形,本次证券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王松奇先生和张丁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2-006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证券投资
2. 投资金额:投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3. 特别风险提示:

(1)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

(2)公司将根据股票价格走势适时进行证券投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本金损失的风险。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进行证券投资购买江苏新能股票,并可在合适的条件下处置。

一、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平台,能源板块在做优做强火电主业的同时,适当增加新能源业务股权投资。基于对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内在价值的认可,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购入江苏新能股票。

(二)投资标的
江苏新能(SH.603693)股票。
江苏新能主要情况如下:

1. 经营范围: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天然气水合物等新能源的开发,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施工,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情况:截止2021年末,总资产1,580,448.37万元,净资产643,062.33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85,672.02万元,净利润36,458.84万元。

(三)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四)投资方式

通过竞价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等方式购入江苏新能股票。

(五)投资期限

公司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购入江苏新能股票,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实施期间及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江苏新能的股票。

(六)投资价格

本次投资不设定价格区间,公司将根据江苏新能股票近期价格波动及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七)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八)关联关系

江苏新能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公司买入江苏新能股票,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规定的购买非关联人投资份额而形成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情形,本次证券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浦宝英
3. 注册资本:3,000,000万人民币
4.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5. 经营范围: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企业托管、资产重组、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到2022年3月31日,总资产22,004,780.21万元,净资产10,594,454.46万元;2022年第一季度营业总收入1,379,700.60万元,净利润71,702.5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 国信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开展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本次投资发表独立意见。本次购入江苏新能股票构成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 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
2. 公司将根据股票价格走势适时买卖股票,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本金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公司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 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向、研判证券市场环境变化,以降低系统性风险。
3. 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并加强对业务操作人员的培训及管理,防范操作风险。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证券投资业务,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且,持有江苏新能股票有利于公司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平台,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

六、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国信集团(含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130,410.94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总体规划发展的需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江苏新能股票暨证券投资,既有利于公司总体规划发展,又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总体投资规模适度,不会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行。本次投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参与证券投资购买江苏新能股票。

八、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2-021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81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600,07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7.08元,共计募集资金693,249,976.84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并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外部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2,404,693.9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72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并与中泰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15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2020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塞尔维亚(三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3,426.17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变更至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美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5,941.03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投入至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前期已全部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已按照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将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塞尔维亚(三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美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亚利桑那州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专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拟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原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转入金额 | 截至2022年4月22日募集资金专